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PACIFIC PLYWOOD HOLDINGS LIMITED

### 太平洋實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7)

#### 董事辭任

董事會謹此宣佈，廖運光先生及余建得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而馬汝基烏斯曼先生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董事會亦謹此宣佈，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黃鎮雄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兼薪酬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董事會亦謹此宣佈，本公司執行董事黃傳福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 董事辭任

太平洋實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廖運光先生(「廖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薪酬委員會主席；余建得先生(「余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馬汝基烏斯曼先生(「烏斯曼先生」)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彼等之辭任均自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基於彼等各項私人事務，廖先生、余先生及烏斯曼先生日漸難以向本公司投入充足時間以履行彼等分別作為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職務。

彼等亦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 僅供識別

董事會謹此對廖先生、余先生及烏斯曼先生於其任內對本公司作出之貢獻致以衷心感謝。

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黃鎮雄先生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兼薪酬委員會主席，自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執行董事黃傳福先生獲委任為薪酬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 上市規則之涵義

於烏斯曼先生辭任後，本公司僅有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兩名審核委員會成員，人數少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0(1)及3.21條規定之最低人數。本公司現正物色合適人選填補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空缺，務求於可行情況下盡快及於未能符合該等規定當日起計3個月內，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條及第3.21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之指定最低人數。本公司將在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及3.21條之相關規定後作出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太平洋實業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黃傳福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月二十八日

本公告之中英文本倘有歧異，概以英文本為準。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進益博士（董事長）、黃種嘉先生（董事總經理）、賈輝女士、黃傳福先生、蔣一任先生及梁建華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健生先生及黃鎮雄先生。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及本公司網站內。